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業務策略

有關業務策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策略及未來計劃」一節。

實施計劃

下文載列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進行我們業務策略的實施計劃。

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

業務策略	執行活動	資金來源
------	------	------

[編纂]	[編纂]	[編纂]
------	------	------

[編纂]	[編纂]	[編纂]
------	------	------

[編纂]

業務策略	執行活動	資金來源
------	------	------

[編纂]	[編纂]	[編纂]
------	------	------

[編纂]	[編纂]	[編纂]
------	------	------

[編纂]

業務策略	執行活動	資金來源
------	------	------

[編纂]	[編纂]	[編纂]
------	------	------

[編纂]	[編纂]	[編纂]
------	------	------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編纂]

業務策略	執行活動	資金來源
------	------	------

[編纂]	[編纂]	[編纂]
------	------	------

[編纂]	[編纂]	[編纂]
------	------	------

[編纂]

業務策略	執行活動	資金來源
------	------	------

[編纂]	[編纂]	[編纂]
------	------	------

[編纂]	[編纂]	[編纂]
------	------	------

[編纂]

業務策略	執行活動	資金來源
------	------	------

[編纂]	[編纂]	[編纂]
------	------	------

[編纂]	[編纂]	[編纂]
------	------	------

基準及假設

董事基於下列主要基準及假設提出我們業務策略的實施計劃：

- (i) 香港以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開展業務及提供或將提供服務的任何其他地區的現有政治、法律、財政或經濟狀況將不會發生任何重大變動；
- (ii) 香港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經營業務或將經營或註冊成立的任何其他地區的稅基或稅率及關稅將不會發生任何重大變動；
- (iii) 本集團將擁有充足財務資源以應付業務目標相關期間的規劃資本及業務發展需要；
- (iv) [編纂]將根據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條件」一節按其所述方式完成；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 (v) 董事及主要高級管理層將持續參與我們現有及未來發展且本集團將能夠留用其主要管理人員；
- (vi) 我們於需要時將能招募新員工；
- (vii) 進行本文件所述各項實施計劃對資金的要求將不會與董事估計的金額有變動；
- (viii) 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載風險因素將不會對我們造成重大及不利影響；及
- (ix) 我們將能夠按與往績記錄期內的經營大致相同的方式繼續經營，且我們亦將能夠在無干擾下進行我們的實施計劃。

此等基準及假設本質上受多項不明朗因素、可變因素及不能預見的因素影響，尤其受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載列的風險因素影響。無法保證我們的計劃將按預期時間表落實或本集團業務目標究竟能否達成。

[編纂]用途

下表載列我們就[編纂]於扣除本公司所承擔的[編纂]費用及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後將會收取的[編纂]估計[編纂]淨額：

	假設 [編纂] 並無獲行使	假設 [編纂] 獲悉數行使
倘[編纂]釐定為每股股份[編纂] (即 本文件所述明[編纂]範圍的中位數)	約[編纂]	約[編纂]
倘[編纂]釐定為每股股份[編纂] (即 本文件所述明[編纂]範圍的上限)	約[編纂]	約[編纂]
倘[編纂]釐定為每股股份[編纂] (即 本文件所述明[編纂]範圍的下限)	約[編纂]	約[編纂]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我們擬將[編纂][編纂]淨額約[編纂]（經扣除本公司所承擔與[編纂]有關的相關[編纂]費用及估計開支並假設[編纂]概無獲行使且[編纂]為[編纂]（即[編纂]範圍的中位數））作如下用途：

- (i) 估計[編纂]淨額總額約[編纂]或約[編纂]將用於[編纂]；
- (ii) 估計[編纂]淨額總額約[編纂]或約[編纂]將用於[編纂]；
- (iii) 估計[編纂]淨額總額約[編纂]或約[編纂]將用於[編纂]。

為作說明用途，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起至[編纂]期間，我們的[編纂][編纂]淨額將按下述使用：

[編纂]

倘[編纂]釐定為建議[編纂]範圍的上限，則本公司將會較按本文件所述明中位數範圍釐定的[編纂]應收的[編纂]淨額額外收取[編纂][編纂]淨額約[編纂]，並將會按上文所載相同比例所用。

倘[編纂]釐定為建議[編纂]範圍的下限，則本公司收取的[編纂][編纂]淨額將會較按本文件所述明中位數範圍釐定的[編纂]應收的[編纂]淨額減少約[編纂]。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會按比例減少分配作上述用途的[編纂]淨額。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倘[編纂]獲全面行使，假設[編纂]為每股股份[編纂]（即本文件所述明[編纂]範圍的中位數），我們估計可獲得額外[編纂]淨額約[編纂]。因[編纂]獲行使而獲得的額外[編纂]淨額將會按比例應用作上述用途。倘按本文件所述明[編纂]範圍的最高價或最低價行使[編纂]，我們將會按比例調整分配作上述用途的[編纂]淨額。

倘我們獲得的[編纂][編纂]淨額未有即時應用作上述用途，我們目前擬將有關[編纂]淨額存入香港持牌銀行及／或金融機構的計息銀行賬戶。

倘上文所載的[編纂]的[編纂]有任何重大變動，我們將刊發公告。

[編纂][編纂]淨額將不會貢獻予本集團及將會貢獻予騰獅企業有限公司，估計將約為[編纂]（按[編纂]每股股份[編纂]，即本文件所述明[編纂]範圍的中位數計算）。